



华中抗日根据地 财政经济史料选编

第二卷

档案出版社

封面设计：徐凤哨

责任编辑：马世兰

华中抗日根据地

财政经济史料选编

(江苏部分)

第二卷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档案馆 合编

财政经济史编写组

*

档案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通县曙光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1/32 印张：14.375 字数：372千字

1986年3月第一版 1987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500册

书号：4283·014 定价：2.95元

(内部发行)

编辑说明

一、华中抗日根据地(江苏部分)包括苏南、苏中、苏北三块抗日根据地的全部和淮南、淮北两块根据地的一部分,是华中抗日根据地的中心区域,当时根据地的财经战线,金融、贸易活跃,田赋和工商税收较多。与此相适应,建立了较全面的财经工作制度、财经政策和法规,培养和造就了一批既能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又能从实际情况出发创造性的进行工作的干部。因此,系统地整理和研究财政经济史料,总结历史经验,不仅可以推动革命史的研究,而且对于江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有借鉴的作用。

二、《华中抗日根据地财政经济史料选编》(江苏部分),共分四卷,一百六十万字,是从两千余万字资料中精选出来,按历史年代顺序编辑而成的。其中大部分系江苏省档案馆馆藏、建国三十五年来第一次公布的,其内容包括农业、工业、商业、金融、财政、税收、供给制度、人民生活、支前等方面。

三、这套史料选的编辑工作,是由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统一布置,由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档案馆、南京大学具体组织,南京工学院、南京师范大学、南京林学院、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通信工程学院等单位参加。根据中共江苏省委和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江苏省革命根据地财经史编审委员会,以王佩麟为主任委员,章德、尹凤翔为副主任委员,委员有王新祥、张卜蓍、吴纫、杨致平。财政史料的选编和史稿的编写工作,由江苏省革命根据地财经史编写领导小组负责,尹凤翔任组长,于鸿模、马洪武任副组长。

四、第一卷由马洪武、王德宝、汤宝一、陈毓琴；第二卷由吴善麟、唐建中、葛兆伦、黎兴华；第三卷由卞文友、左用章、吴又仁、李巽和；第四卷由孙达芳、李增寿、周继圣、翟昭元等人编选。于鸿模、马洪武、朱耀庭、李增寿受编审委员会委托对本书进行了审定。参加史料收集和整理工作的，还有丛培明、施建刚、沈志华、叶兆楠等。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南京图书馆和本省部分市财政局、档案局、以及当年从事财经工作的老同志的热情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五、第二卷的史料共七十一篇，其中：中央和华中局的指示、文件七篇；各区党委、行署的指示、布告、工作总结和负责人署名文章二十五篇；各地委、专署的指示、决定、通告、财经工作总结三十三篇；各县的财经工作总结和典型调查报告六篇。有些档案文献资料，因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观点和提法有不妥之处，为了保持历史原貌，一律未作改动。有些档案文献资料中因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有些史实、数字有出入，有待今后研究解决，因此都按原件刊印。有些档案中的文字、语法标点符号错漏之处较多，我们只对个别明显错字加以改正。错字改正和漏字增补加“□”号，无法识别的字用“□”代替。需要说明的地方，由编者加注说明。关于本卷所收史料标题的时间，一律用公元。凡有成文时间的，用成文时间；无成文时间的，则采用发表或执行时间；如无发表或执行时间的则采用编者判定的时间。档案文献资料内容中，用民国纪年的为保持原件面貌，未作改动。档案凡是过去发表过的均为篇末注明出处，凡未注明出处者，系第一次公布的历史档案，是由江苏省档案馆提供的。

六、由于战争年代档案保存不全，我们仅就已收集到的史料进行编选，在编辑过程中，虽然反复校订，缺点和错误，仍然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八六年八月

目 录

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发展生产的指示(节录).....	1
(一九四三年十月一日)	
华中局关于坚持敌后艰苦斗争指示.....	4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华中局关于春季工作指示.....	9
(一九四三年二月三日)	
华中局关于救济春荒指示.....	11
(一九四三年三月一日)	
华中局关于防灾救荒指示.....	12
(一九四三年五月四日)	
华中局关于夏季工作的指示.....	14
(一九四三年五月十三日)	
华中局为开展生产运动的指示.....	16
(一九四三年十月)	
淮南新铺上干会议的总结.....	19
(一九四三年五月四日)	
苏中区党委关于夏季工作的决定.....	35
(一九四三年五月十一日)	
苏中区党委关于精简后各级党政军民组织增补人员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六月十八日).....	39
苏中区党委关于倒租工作的指示.....	41
(一九四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邓子恢同志在淮北高干会上的发言·····	44
(一九四三年六月)	
淮北区党委关于夏收工作与继续开展群众运动的指示·····	69
(一九四三年六月)	
苏中区党委关于秋季工作指示·····	76
(一九四三年七月一日)	
苏中区党委关于开展根据地生产建设运动的指示·····	78
(一九四三年七月六日)	
苏中经济建设方案·····	84
(一九四三年七月七日)	
淮南区党委关于中收工作的几点指示·····	89
(一九四三年七月十八日)	
淮南区党委关于征收田赋及尾欠的指示·····	91
(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淮南区党委关于加强县级以下党委对财政工作领导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92
苏中区党委关于伪币斗争问题给各级党委的指示·····	95
(一九四三年七月三十日)	
苏南区行政公署一九四三年秋季救国公粮征收暂行条例·····	98
(一九四三年八月一日公布)	
对乡村雇工工作的几点意见·····	李世农102
(一九四三年八月)	
东庙区七贤乡的让息斗争·····	张劲夫107
(一九四三年八月)	
淮南区党委关于培养劳动英雄的指示·····	117
(一九四三年九月)	
苏北区党委关于人民生活情况的调查·····	119
(一九四三年十月十日)	

苏中区党委关于今冬明春的工作指示·····	166
(一九四三年十月二十日)	
苏中行政公署查禁假江淮票布告财字第 号·····	173
(一九四三年十月)	
苏中行政公署财经处训令各级行政区实行战时贸易管理·····	174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淮北苏皖边区党委关于开展纺织运动的决定·····	177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十日)	
苏中行政公署关于粉碎敌汪排斥法币提纲·····	181
(一九四三年)	
夏收工作初步总结·····	刘顺元 184
(一九四三年)	
苏中区党委关于开展冬耕运动的决定·····	192
(一九四三年)	
山荒乡和安乐乡的午季征粮工作·····	方 毅 194
(一九四三年)	
苏中第三地委提前完成征粮手续准备反扫荡给各级党委 的指示(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197
苏南第一专署财经处关于江宁县夏征工作的通报·····	200
(一九四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江淮银行苏中第四支行通告财字 第三号·····	205
(一九四三年五月)	
苏中第三地委为坚决完成夏收夏征工作并积极准备反扫荡 给各级党的指示·····	206
(一九四三年六月七日)	
苏中四专署关于加强财经工作克服财政危机的决定·····	210

(一九四三年七月七日)	
加紧生产·····	216
(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一年来盐阜区财经工作报告提纲·····	217
(一九四三年七月)	
苏中第三地委关于经济建设工作的决定·····	224
——八月十四日地委扩大会议通过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四日)	
为当前对敌金融斗争	
陈专员发表重要讲话·····	陈月齐 227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五日)	
苏中二专署为彻底查禁伪币的决定·····	231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八日)	
苏中四地委关于开展秋收工作的指示·····	233
(一九四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苏中三地委对于秋收秋征的工作指示·····	239
(一九四三年九月十九日)	
盐阜区垦荒条例·····	247
(一九四三年九月二十五日修正)	
苏中第二行政区一九四三年秋季征收粮赋暂行条例·····	250
(一九四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盐阜区行政公署通令·····	255
(一九四三年十月五日)	
附件：盐阜区行政公署新颁征收契税暂行章程·····	256
盐阜区行政公署通知·····	258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于本署)	
附件一：关于“盐阜区土地复查暨户口登记暂行办法 草案说明”·····	259

附件二：关于《盐阜区土地复查暨户口登记暂行办法》	
(草案)说明	267
盐阜区两年来财经工作总结及今后工作方针	曹茂秋 277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淮海区重订征收救国公粮公草暂行条例(草案)	308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一日)	
淮海区重订征收救国公粮条例举例	315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一日)	
淮海区清查田亩实施纲要	320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一日)	
淮海区行政公署淮海区总农会联合公告	326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热烈开展生产运动，全体农村同胞动员起来	
——苏南行政第二分区专员公署号召书	327
(一九四三年)	
苏中四地委在反清乡斗争中关于夏收运动的指示	329
(一九四三年)	
关于发放农贷的指示	335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两年来的货币斗争	骆耕漠 337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生产奖励办法	360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一九四三年各机关部队经领公粮公草暂行办法	362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夏季救国公粮公草征收条例	366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一九四三年度上忙土地税税率表	369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一九四三年度上期屯田田租租额表	369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一九四三年度秋季公粮公草征收条例	
(一九四三年)	370
盐阜区一九四三年度下忙土地税税率	375
(一九四三年)	
盐阜区一九四三年度下期屯田田租租额表	375
(一九四三年)	
新四军生产节约运动一角	376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东台县财经局三年来财经工作总结	397
(一九四三年五月六日)	
阶级变化与人民生活	鲁 訥400
(一九四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不用伪币	方如五406
(一九四三年七月十六日)	
敌伪控制淮南盐销的透视	盐 兵408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五日)	
阜东县长兴乡调查	412
(一九四三年)	

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发展生产的指示(节录)

(一九四三年十月一日)

敌后各根据地的大多数干部，还没有学会推动党政军群众与人民群众(一切公私军民男女老少，绝无例外)实行大规模的生产运动。党部、政府及军队，必须于今年秋冬准备有关明年全根据地实行自己动手克服困难(除陕甘边区外，暂不提丰衣足食口号)的大规模生产运动，包括公私农业，工业，手工业，运输业，畜牧业及商业，而以农业为主体，实行按家计划，劳动互助(陕北称变工队，过去江西苏区称耕田队或互助社)，吴满有运动(农业劳动英雄)，赵占魁运动(工业劳动英雄)，黄立德运动(机关学校种菜英雄)，奖励劳动英雄，举行生产竞赛，发展群众服务的合作社，县区党政工作人员在财政经济问题上，应以百分之九十的精力帮助农民增加生产，然后以百分之十的精力从农民取得税收，对前者用了苦工，对后者便轻而易举，一切机关学校部队，必须于战争条件下厉行种菜、养猪、打柴、烧炭、手工制造及部分种粮。除各大小单位应一律发展集体生产外，同时奖励一切个人(军队除外)从事小部分农业手工业(禁止做生意)的个人业余生产，以其收入当个人所有。各地开办七天至十天为期的种菜训练班，养猪训练班，及为着改善伙食的大师夫训练班。在一切党政军机关中讲究节省，反对浪费，禁止贪污。各级党政军机关学校一切领导人员均须学会领导群众生产的一全套本领，凡不注意讲生产的人不算好的领导者，一切军民等凡不注意生产反而好吃

懒做的不算好军人、好公民，一切未脱离生产的农村党员，应以发展家庭生产为自己充当群众模范的条件之一。在生产运动中，不注重发展经济，只片面的注重节省开支的保守的单纯财政观点是错误的；不注重组织党政军群众与人民群众的广大劳动力，以开展群众生产运动，只片面的注意少数政府人员忙于收粮收税弄钱弄饭的观点是错误的，不知道用全力帮助群众发展生产，只知向群众要粮要款的观点（国民党观点）是错误的；不注意全面地发动群众生产运动，只注意片面地以少数经济机关组织少数人从事生产的观点是错误的，以为共产党员为着供给家庭生活（农村党员）及改善自己生活（机关学校党员），以利革命事业，而从事家庭生产及个人业余生产，为不光荣不道德的观点，是错误的；在有根据地的条件下，不提倡发展生产为改善物质生活而斗争，只片面的提倡艰苦奋斗的观点是错误的，不把合作社看作为民众服务的经济团体，而把合作社看作为少数工作人员赚钱牟利，或看作政府公营商店的观点是错误的；不把吴满有生产方法（劳动互助），多犁多锄多放粪，推行于各地，而说吴满有方法不应推行的观点是错误的；不在生产运动中实行首长负责，自己动手，领导骨干与广大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调查研究，分别缓急轻重，争取男女老幼及游民分子一律参加生产，培养干部，教育群众的方针，只知把生产任务推给建设厅长、供给部长、总务处长的观点是错误的。而发展生产的中心关节是组织劳动力，每一根据地组织几万党政军的劳动力与几十万人民的劳动力（取按家计划，变工队、运输队、互助社、合作社等形式，在自愿原则下，把一切全劳动力与半劳动力组织起来）以从事生产，即在现时战争情况下都是可能的与完全必要的，共产党员必须学会组织劳动力的全部方针与方法。今年的全部一律彻底减租，将是明年大规模发展生产的一个刺激。而明年不论公私党政军民男女老幼一律实行伟大的生产运动，增加粮食与日用品，准备与灾

荒作斗争，将是继续坚持抗日根据地的物质基础，否则便将遇到不可克服的困难。

（按《先锋》一九四三年十月第九期刊印）

华中局关于坚持敌后艰苦斗争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一）当此苏联冬季攻势已经获得了空前胜利，德意在北非又遭受严重损失，苏英美等同盟国的力量日益增强，德意法西斯总崩溃为期不远的时候，日寇冒险北进与继续南进虽将遭遇重大的困难，但他为着最后挣扎而向中国发动局部攻势，尤其是对我敌后进行残酷的全面扫荡，是势在难免的。因此，摆在我们面前的局势，一方面是全世界反法西斯斗争已更加接近胜利，另一方面是我敌后抗战的局面更日迫困难。

（二）在去年十一月敌寇开始扫荡淮海与皖东北时，华中局军部即指出今后敌寇对华中敌后严重扫荡随时可能到来并号召华中全党立即进行反扫荡的动员和准备。根据最近各方情报与敌伪动向，证明这一估计是完全正确的，我华中全党全军对今后华中敌后空前严重与高度复杂的斗争形势必须有明确的估计，对敌寇的扫荡清乡以及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特务等联合的进攻，必须有充分的准备，我们一切准备必须从最坏处作打算，向最好处去努力，才可能避免遭受重大的打击和损失。

（三）同时我们必须明白指出敌后抗战局面，虽可能日趋困难，但这种困难只是暂时的，因为日寇在敌后的残酷扫荡乃是病人临死前的回光返照，而我们敌后抗战的空前困难，只是黎明前的黑暗，我们只要咬紧牙关，渡过敌后最艰苦的两年就是胜利，我们只要能坚持到最后就将有一切，同时我们本身也已经具备着

可以坚持艰苦斗争的各种条件，所以那种只看见国际形势好转与胜利在望便不顾摆在自己面前的困难因而麻木不仁，盲目乐观是不对的。同时那种只看见敌后严重困难而不懂得胜利在望，不懂得一切困难，是可以克服，因而惊慌失措悲观失望也是不对的，只有克服上述两种不正确的倾向，坚决果敢沉着机警进行一切必要和充分的准备才能克服困难争取胜利。

(四)因此、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动员全党千百倍提高自己的信心和警惕，准备在任何严重的环境下咬紧牙关坚持敌后两年最艰苦的斗争是目前华中全党最基本的战斗任务，为此我们华中全党全军必须坚决完成下列具体任务和工作：

1.彻底实行精兵简政。必须迅速减少机关，减少单位，精干上层，加强下层，使敌后党政军一切机构真能适应敌后新的艰苦斗争环境，真能保证在任何艰苦条件下灵活机动，执行任务。凡没有实行精简的地方应该立即着手研究实行，已经实行了的地方，应再加审查，凡不彻底的地方，应再加审查，凡不彻底的地方必须来一次大大的痛快的精简，如果在今天新的环境与新的艰苦条件下仍留恋着旧的组织形式和机构而不愿按照中央去年十二月一日的指示彻底实行精简，简直是自杀政策。同时各地在进行彻底精简时必须按照去年九月廿六日华中局精简通知原则，预先进行详细研究及作最广泛最深刻的教育和动员，不可草率从事。编余干部应妥为处理，大批派到下层去，到群众中去，到生产中去，到训练班中去学习训练。并有计划送部分有工作经验的干部到延安去保存和学习。

2.加紧战斗准备，必须克服太平观念对反扫荡与反清乡应作充分的准备和周密的部署，特别要加强侦察情报和控制交通的工作，重要资材应设法分散，军政机关必须轻装，并处在经常转移的机动位置，地方部队及民兵应以分散作战就地游击，就地坚持为行动方针，主力部队亦应加强分散作战与灵活机动的战术教

育，为了适应环境，便于就地游击和坚持起见，华中局号召各根据地做到每一个县均能建立一个模范游击部队，作为坚持斗争的骨干，其编制在大县相当于一个营，小县相当于一个连，其成分以在军事上和政治上经过考验的当地地方军为基础并调派一定的主力（如营须派一个连，连须派一个排的主力）为其骨干，其领导成分当选择在该县群众中最有联系与威望的群众领袖与干部党员公开负责，并以其人之命名为该游击队之名，同时应选派坚强的军事干部与政治委员，加强其领导，使其不但有坚强的战斗力，而且与当地群众有密切的联系，以便在任何严重的情况下，该县党政民都可依靠这一模范部队坚持斗争，继续各方面的工作，各区各乡亦应根据上述原则切实加强民兵，建立就地坚持的模范游击队。

3.更进一步依靠群众。必须动员根据地广大群众积极参加反扫荡的斗争，把这种斗争变成成为全根据地人民的斗争，必须加强部队中群众观念与群众纪律的教育，大大发扬我军进出宣传与居民工作的光荣传统，必须广泛发动军民普遍开展生产运动，节省人力物力爱护根据地，在各民众团体中应普遍进行反扫荡的动员与爱护主力拥护抗日军的教育，以建立军民不可分离的联系。在敌伪扫荡之前与扫荡过程中必须进行良好的宣传鼓动工作，以提高群众的信心和对敌伪的仇恨，但在那些敌伪据点已经建稳，武装恢复暂时已属不可能的地区，应领导群众采取各种复杂的斗争方式以保存元气和贮蓄力量，应特别爱护与加紧培养在群众中有密切联系与高度威信的地方干部和群众领袖，只有依靠这种在群众中拥有高度威信的地方群众领袖，才能在最艰苦环境下坚持斗争和始终与群众保持密切联系。

4.加强边区与开展敌区的工作，应当抽调得力的与有秘密工作经验的干部以大力去开展敌占区及争取城市中伪军伪组织及人民中的工作，调派善于进行各种复杂斗争的部队到边区加强活